

111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  
錄取免試生現場報到

免試生/陪同人員自主健康聲明書

招生學校：OO科技大學

本人(免試生)\_\_\_\_\_，免試編號為\_\_\_\_\_，參加111年6月\_\_日(星期\_\_)「111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」錄取免試生現場報到作業，悉遵照招生學校當日防疫措施引導，並配合現場量體溫與自主佩戴口罩。

保證本人與陪同人員<sup>註1</sup>\_\_\_\_\_之身體健康狀況良好，且非屬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限定須「居家隔離、居家檢疫、自主防疫」等禁止外出之對象<sup>註2</sup>。特此聲明，倘有不實，願自負法律責任與相關單位裁罰。

此 致

OO科技大學

免試生本人： \_\_\_\_\_ (簽章) \_\_\_\_\_ (聯絡電話/手機)

陪同人員： \_\_\_\_\_ (簽章) \_\_\_\_\_ (聯絡電話/手機)

免試生監護人： \_\_\_\_\_ (簽章) \_\_\_\_\_ (聯絡電話/手機)

中 華 民 國 111 年 6 月 \_\_\_\_\_ 日

註1: 每位免試生可隨行入校陪同人員以1人為限。

註2: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CDC網站 <https://www.cdc.gov.tw/>

CDC網站：

註3: 本聲明書由招生學校遵照“個資保護法”善盡保管之責，並於蒐集日起至少28日後，依校內行政程序作銷毀。

